

成都高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局 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文件

成高统筹发〔2020〕24号

成都高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局 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关于兑付 2019-2020 年度第一批农机购置机具 补贴资金的通知

有关街道（镇）：

根据《四川省农业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 2018--2020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川农业〔2018〕35号）和《成都高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局 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印发成都高新区 2019-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

施方案的通知》(成高统筹发〔2019〕87号)文件要求,我区对享受2019-2020年度第一批结算中央补贴和区级补贴资金的机具进行了认真核实。经核实,符合享受财政补贴条件的受益户数6户,补贴机具6台,中央补贴资金30000元,累加补贴区补1600元,合计31600元。

鉴于以上补贴机具资料齐备,符合农机购置政策实施要求,现将通过“一卡通”直接拨付给购机农户。请各有关街道(镇)接到通知后及时将购机户“一卡通”账号录入“一卡通”平台系统,若有疑问请及时与统筹城乡局农机购置补贴办公室取得联系。地址:成都高新区空港新城集中办公区B区三楼,联系人:樊建兵,联系电话:028-27250208。

附件:成都高新区2019-2020年度农机购置补贴第一批中央补贴、市区级补贴(累加补贴)资金发放汇总表

成都高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局
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

2020年4月7日

附件

成都高新区 2019-2020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 第一批中央补贴、市区级补贴（累加补贴）资金发放汇总表

序号	单 位	补贴户 数 (户)	补贴台数 (台)	中央补贴发放金额 (元)	市(区)级累加补 贴发放资金(元)	备 注
1	福田街道	2	2	27600	0	因 2019 年区补已补完 (结束), 未能享受区 补资金。
2	草池街道	2	2	1200	800	
3	海螺镇(原坛罐乡、海螺乡)	2	2	1200	800	
	小 计			30000	1600	享受区级补贴 1600 元
	合 计	6	6	31600		

信息公开属性：依申请公开

成都高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局综合处

2020年4月7日印发
